

附件 2:

关于成立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的申请报告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

绿色智能制造是以可持续发展理论为指导，将物联网、云计算等 IT 技术和自动化、精益生产、能效管理等 OT 技术相融合，并与通信技术、数字技术、能源技术协同应用于制造业的整个流程。制造业向绿色化、智能化发展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技术不断突破并与先进制造技术加速融合，为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了历史机遇。2030 年碳达峰及 2025 年数字化目标的时间节点愈发紧迫，绿色化与智能化的融合发展正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在工业制造的领域普及。在“碳达峰，碳中和”、“中国制造 2025”等强有力的政策引导之下，“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已经成为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两大主旋律。发展绿色智能制造，对于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数字中国、助力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从工业大国迈向工业强国的重要阶段，在新时代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上，实现工业高质量发展显得尤为重要。总书记在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

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探索形成新的产业生态体系，有助于提升我国工业整体发展质量。

为实现绿色智能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战略目标，推动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化、制造产业绿色智能化，实现中国经济的高质量发展，我们申请成立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

一、成立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的背景和意义

目前，我国制造业面临着经济、环境、国内外局势等诸多挑战，亟需向绿色智能化发展转型、加速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打破发达国家“再工业化”和发展中国家“中低端分流”的夹层效应。绿色智能制造将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增添动力。

在全球工业绿色化、智能化转型的大趋势下，绿色智能制造是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必由之路。发展绿色智能制造技术是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产业绿色化、智能化是数字时代国家综合实力的重要体现，是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引擎。世界各国均高度重视发展绿色智能制造，纷纷出台战略规划，采取各种举措打造竞争新优势，重塑新时代的国际新格局。

二、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成立的宗旨

（一）宗旨

聚合绿色智能领域的企事业、高校、科研单位、商协会，开

展数字经济的政策、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与服务，组织、招商、展览展示、学术交流等活动，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绿色智能产业集群，探索绿色智能建设的创新理念和实施路线，挖掘绿色智能领域的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打造绿色智能核心竞争力体系，促进中国经济的健康持续发展。

（二）主要任务和工作范围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通过全方位的国际与国内广泛的交流活动，服务会员单位，服务地方政府，服务行业。

- 1、接受政府部门委托，为政府研究制定绿色智能产业发展报告。
- 2、打造绿色智能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国内、国际交流与合作。
- 3、出版《中国绿色智能年鉴》、《绿色智造丛书》。
- 4、开展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研究发布行业和区域智能制造发展指数。
- 5、建立“微信公众号、网站、短视频矩阵平台”，发布绿色智能新政策、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
- 6、每年举办“绿色智造论坛”、定期举办“世界绿色智造论坛”、“世界绿色智造大会”等。
- 7、建设绿色智造 1+N 模式：1 个总部基地+N 个分布式基地。
- 8、举办绿色智造规划师、绿色智造领军人才、绿色智造工程技术人才等各类研修班、专项培训班和认证体系。

（三）经费来源

资金来源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会费；（2）活动收入；（3）项目收入；（4）社会赞助；（5）政府资助等。

三、机构设置、管理机构及人员构成

（一）机构设置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拟聘请名誉主任若干人；设立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若干人，总干事1人，副总干事1-2人，委员若干人。

（二）管理机构

1、主任委员办公会：主任委员办公会议审议秘书处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年度财务预算、决算）；

2、秘书处：总干事1人，副总干事1-2人；负责分会日常运营管理工作；

3、专家组：组长1人，副组长若干人；负责交流、考察、培训与咨询顾问服务；

4、基金组：组长1人，副组长若干人；负责专项基金募集与管理，建立孵化器和加速器，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扶持科创型企业发展（培养科技独角兽）、支持行业龙头型企业形成产业链上下游生态发展圈。

（三）人员构成

拟发起单位名单如下：

1. 西安交通大学

2. 燕山大学
3. 太原理工大学
4. 西安理工大学
5. 西北工业大学
6.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7. 北京工业大学
8. 太原科技大学
9. 河南科技大学
1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12. 首钢京唐联合钢铁有限公司
13.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4.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15.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7. 金属挤压与锻造装备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18. 唐山扬邦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
19.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20.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21. 陕西科控集团有限公司
22. 陕西省镁基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23. 无锡瑞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4. 湖南科美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5. 首科绿汇（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 罗克韦尔自动化西安分公司
27. 上海孟伯智能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8. 《重型机械》
29. 西安艾维必特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由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发布发起单位的征集通知后确定。

四、办公地点

常设机构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金花南路5号

秘书处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金花南路5号

联系人：景群平，13032934197

特此报告，请予批准为盼！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筹委会

2023. 5. 12

筹委会组成及前期工作计划

一、筹委会工作组成员：

顾 问：李亚平

主 任：景群平（筹委会会议召集人）

副主任：白振华、刘亚星

组 员：刘超

二、筹委会前期工作主要内容：

1、向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提出“成立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申请报告”和有关材料。

2、联系第一批智能制造企事业单位、商协会，沟通接洽，了解入会意向，拟定发起单位；

3、推荐拟定委员会及其所属机构的名誉主任委员、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总干事、副总干事等名单，提交审议与表决；

3、拟定委员会工作条例，提交审议与表决；

4、拟定委员会 LOGO 设计稿，提交审议与表决。

三、筹委会前期工作进度：

第一次会议已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前召开，讨论确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成立的申请报告草案》。

第二次会议拟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前召开，讨论确定：1) 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总干事、副总干事、各工作组组长等名单；2) 委员会成立大会。



分支机构设立申请表

分支机构名称		中文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				
		英文	Green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Committee of China Association for Mechatronics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申请设立时间		2023. 7. 25		挂靠单位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办公地址及邮编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 3699 号					
拟推荐 理事长	姓名	白振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 02	
	党派	中国共产党	籍贯	江苏南通	民族	汉族	
	学历	研究生	专业	机械工程	职称	教授	
	产生方式	选举	专兼职	兼职	任期	5 年	
	工作单位	燕山大学	职务	无	联系方式	13933686202	
	通讯地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河北大街西段 438 号			邮编	066004	
主要负责人 及产生方式		副理事长	若干名		产生方式	选举	
		秘书长	1 名		产生方式	聘任	
工作人员		专职 (2) 名		兼职 (2) 名			
设立分支机构的背景及理由		<p>制造业向绿色化、智能化发展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技术不断突破并与先进制造技术加速融合,为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了历史机遇。2030 年碳达峰及 2025 年数字化目标的时间节点愈发紧迫,绿色化与智能化的融合发展正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在工业制造的领域普及。在“碳达峰,碳中和”、“中国智能制造 2025”等强有力的政策引导之下,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已经成为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两大主旋律。发展绿色智能制造,对于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p>					



	<p>数字中国、助力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实现绿色智能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战略目标，推动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化、制造产业绿色智能化，实现中国经济的高质量发展，我们申请成立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推进委员会。</p>
<p>主要业务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开展绿色智能制造领域专业培训、讲座、开展国内外技术交流与合作； (2) 组织开展绿色智能制造领域技术服务工作，接受国内外有关社会团体、企业用户的委托，承担相关业务咨询工作； (3) 组织专项基金募集与管理工作； (4) 组织建立孵化器和加速器，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工作； (5) 扶持科创型企业发展（培养科技独角兽）、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形成产业链上下游生态发展圈； (6) 承担协会承接的各类奖项申报推荐评审工作； (7) 承担本协会的科技奖评审工作。
<p>主要发起单位 (发起单位名称和级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西安交通大学；(2) 燕山大学；(3) 太原理工大学；(4) 西安理工大学；(5) 西北工业大学；(6)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7) 北京工业大学；(8) 太原科技大学；(9) 河南科技大学；(1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1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12) 首钢京唐联合钢铁有限责任公司；(13)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14)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15)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6)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17) 金属挤压与锻造装备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18) 唐山扬邦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19)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20)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21) 陕西科控集团有限公司；(22) 陕西省镁基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23) 无锡瑞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24) 湖南科美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5) 首科绿汇(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6) 罗克韦尔自动化西安分公司；(27) 上海孟伯智能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28) 《重型机械》；(29) 西安艾维必特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总会审批意见

同意.

签字及盖章: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发起单位名录

- (1) 西安交通大学
- (2) 燕山大学
- (3) 太原理工大学
- (4) 西安理工大学
- (5) 西北工业大学
- (6)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 (7) 北京工业大学
- (8) 太原科技大学
- (9) 河南科技大学
- (1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1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 (12) 首钢京唐联合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 (13)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14)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 (15)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6)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17) 金属挤压与锻造装备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 (18) 唐山扬邦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
- (19)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 (20)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 (21) 陕西科控集团有限公司
- (22) 陕西省镁基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 (23) 无锡瑞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24) 湖南科美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5) 首科绿汇（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26) 罗克韦尔自动化西安分公司
- (27) 上海孟伯智能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 (28) 《重型机械》杂志社
- (29) 西安艾维必特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分支机构
理事长（主任委员）候选人推荐（自荐）表**

分支机构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					
姓名	白振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02	
党派	中国共产党	民族	汉	籍贯	江苏省南通市	
学历	研究生	专业	轧钢设备及工艺	职称	教授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62419750202701X	
单位名称	燕山大学				职务	
通讯地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河北大街西段 438 号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单位电话	03358057031	
手机号码	13933686202			电子邮箱	bai_zhenhua@aliyun.com	
政治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县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社会兼职	2022 年-2024 年	轧钢期刊编委会		编辑委员会委员		
	2022 年-2024 年	钢铁期刊编委会		青年编委会委员		
	2015 年至今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客座专家		
主要工作简历						
何年何月---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单位			职 务	
2002.03-2003.12		燕山大学			讲师	
2004.01-2008.12		燕山大学			副教授	
2009.01-2012.06		燕山大学			教授	
2012.07-至今		燕山大学			教授、博导	

本人主要工作成就

候选人能够走出校门，理论联系实际，积极探索，围绕着钢铁行业绿色化、智能化、高质量发展进行了大量创新性工作，提出了打滑因子、滑伤指数等新概念，开发出了精品带钢核心生产工艺及质量智能综合控制技术等多项成果。候选人主持 10 余项科研成果通过科技成果鉴定，都达到国际先进以上水平，成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及发明一等奖 9 项、中国专利优秀奖一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及发明二等奖 9 项。工作以来，积极推动成果落地，主持宝钢、鞍钢、首钢、河钢等钢铁企业科技攻关项目 130 余项，成果推广 60 余条生产线；主持及主要参加国家级、省部级纵向科研项目 15 项，项目总经费超过 6000 万元；以第一完成人被授权发明专利 110 余项，其中国际发明专利 2 项，专利转让金额达 650 余万元；发表学术论文 170 余篇；出版学术专著两部；制定标准 2 项；荣获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河北省“五一劳动奖章”、“三三三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才、河北省管优秀专家、河北省高层次创业人才、河北省优秀科技工作者等各类荣誉 10 余项。

通过充分民主酝酿，我分支机构已确定新一届理事长（主任委员）人选，现向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上报推荐人选。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筹备委员会


年 月 日

总会审核意见：

同意。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分支机构
秘书长（总干事）候选人推荐（自荐）表**

分支机构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					
姓名	景群平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10月	
党派	中共党员	民族	汉	籍贯	山西运城	
学历	硕士研究生	专业	工学硕士 & MBA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2701197410215119	
单位名称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职务	无	
通讯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3699号					
单位性质	科研院所			单位电话	029-86322300	
手机号码	13032934197			电子邮箱	13032934197@163.com	
政治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县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社会兼职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西部总干事 秦创原·西部智能制造论坛秘书长					
主要工作简历						
何年何月---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单位				职 务	
1996.6~1999.9	山西平阳机械厂				工程师	
2003.12—2008. 12	西安重型机械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2008.12~现在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本人主要工作成就

主持完成数十项国家及省部级纵向科研攻关项目，研究经费累计达 1800 余万元。

主持完成了以宝钢、武钢、鞍钢、首钢京唐、唐钢、马钢、广西钢铁、广州 JFE 等为代表的著名钢铁企业二十余项国家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累计完成合同额 7 亿元人民币，解决了诸多关键技术难题，创造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取得多项“中国第一”与填补多项“国内空白”的成果业绩，为中国钢铁工业与高端装备制造业的进步做出了贡献。

以第 1 完成人获得省部级科技奖励 5 项（其中一等奖 3 项。共 8 项），西安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个人获陕西省发明创业特等奖 1 项；获中国发明展览会金奖 1 项，中国专利优秀奖 1 项，陕西省专利奖 2 项；获授权发明专利 17 项；主持及参与编制 5 项国家标准。

通过充分民主酝酿，我分支机构已确定新一届秘书长人选，现向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上报推荐人选。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筹备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6 日

总会审核意见：

同意。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 工作条例（草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在绿色智能制造领域的作用，根据协会《章程》、《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成立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以下简称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由智慧钢铁、机电一体化、智能制造等领域从事科研、教学、设计、制造、运维、服务、经营与管理等方面的知名专家、学者和企业家等组成。

第三条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是协会的分支机构，在协会的统一领导和组织下，及时了解和掌握行业发展情况，推动制造业绿色化、智能化发展，为社会提供专业技术咨询和服务。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的最高权利机构是会员大会，其职权是：

- （一）制定和修改工作条例；
- （二）决定工作方针和任务；
- （三）审议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 （四）决定其他重大事宜和终止事宜。

第五条 会员大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会员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会员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六条 会员大会每5年召开一次。

第七条 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由委员会、秘书处、专家组等机构组成，每届任期5年。因特殊情况需提前或延期换届的须由委员会表决通报协会审查并同意。但延期换届最长不超过一年。

第八条 委员会是会员代表大会的执行机构，在闭会期间领导绿色智能制造委员会开展日常工作，对会员大会负责。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若干人，秘书长1人，副秘书长1-3人，委员若干人。

第九条 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 (一) 执行会员大会的决议；
- (二) 选举和罢免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秘书长；
- (三) 筹备召开会员大会；
- (四) 向会员大会报告工作和财务报告；
- (五) 决定会员入会、退会、除名、奖励、处分等事项；
- (六) 制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内部管理规章制度等；
- (七) 接受、答复、处理委员单位或会员单位提出的建议和质询；

第十条 委员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委员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十一条 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情况特殊时亦可采取通讯形式召开。

第十二条 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本行业中具有影响力的专家学者或企业家担任。

主任委员负责领导委员会的全面工作，任职时年龄原则上不得超过 70 周岁，连任不得超过两届，行使下列职责：

- （一）召集和主持委员会全体人员会议，代表委员会报告工作；
- （二）检查会员大会、委员会决议的落实情况；
- （三）代表本委员会签署重要文件。

特殊情况下，理事长任职年龄超过 70 周岁或连任超过两届的，由协会常务理事会审议决定。

第十三条 委员会总干事由本行业中具有影响力的专家学者担任。秘书长负责领导委员会开展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年度工作计划等。本委员会设立秘书处，行使下列职责：

- （一）负责日常工作的组织、开展、协调、管理和监督；
- （二）提出工作计划建议；
- （三）制定内部管理制度；
- （四）负责信息发布和管理；
- （五）协调各专业组工作；
- （六）负责组织开展交流合作活动；
- （七）协会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十四条 专家组

委员会设立专家组，专家组组长、副组长及成员由秘书处提名，提交委员会研究决定。

第十五条 专家组的工作职责

- (一) 负责审议委员会的有关发展战略、年度计划；
- (二) 评价绿色智能领域相关项目可行性，承担相关业务咨询工作；
- (三) 介绍、引荐绿色智能领域相关专家与学者；
- (四) 对解决急、难、险、重任务提出建设性意见。

第十六条 当委员会成员工作单位或个人信息发生变化时，可向秘书处提出调整建议；因工作业务需要可提出增补或调整委员会人员方案，经委员会秘书处批准。

第十七条 委员会换届参考《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分支机构换届管理办法》。

第三章 业务范围

第十八条 委员会的主要业务范围：

- (一) 组织开展专业培训、讲座、开展国内外技术交流与合作；
- (二) 组织开展技术服务工作，接受国内外有关社会团体、企业用户的委托，承担相关业务咨询工作；
- (三) 组织专项基金募集与管理工作；
- (四) 组织建立孵化器和加速器，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工作；
- (五) 扶持科创型企业发展（培养科技独角兽）、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形成产业链上下游生态发展圈；
- (六) 承担协会承接的各类奖项申报推荐评审工作。

第四章 委员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九条 委员的权利：

- （一）优先参加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 （二）优先获取协会的相关调研成果与活动信息，并享有相关的优惠待遇；
- （三）就委员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发表意见、建议，并进行审议或表决。

第二十条 委员的义务：

- （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条例的规定；
- （二）遵守政府、企业等相关方（服务对象）的保密制度；
- （三）不得从事有损协会及委员会声誉的活动；
- （四）未经委员会许可，不得以委员会的名义组织任何活动。

第二十一条 凡批准入会，均由本会发给委员证书。

第二十二条 退会应书面通知本会。

第二十三条 如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总会章程、本工作条例、自律公约或长期(两年以上)不履行会员义务的行为，经委员会表决通过，予以除名。

第五章 工作程序

第二十四条 委员会全体会议一般每年召开一次，总结本年度工作，研究制定下一年度工作计划。

第二十五条 委员会讨论重要事项、做出重大决定时，可临时召

开全体会议，充分听取大家意见。

第二十六条 每次会议的议程都应提前做好准备，并分发给所有与会者。会议结束后，应保存所有出席人员的签到表、会议决议或纪要。

第六章 工作经费、管理及使用原则

第二十七条 委员会经费来源：

- （一）协会划拨；
- （二）团体或个人捐赠；
- （三）在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开展活动或服务的收入；
- （四）其他合法收入；
- （五）利息。

第二十八条 委员会的财务工作由协会统一管理，所有收入纳入协会基本账户，开具协会正式发票。

第二十九条 经费必须用于本工作条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不得在会员中分配。经费使用范围，包括会议费、专家咨询费、相关专题活动费用、日常办公费用等。

第三十条 委员会的资产，任何个人、单位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

第三十一条 委员会专职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参照国家对社团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二条 本条例由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三十三条 本条例自表决通过后协会批准之日起生效。